

新北市政府市場處 106 年度施政計畫

壹、市場及攤販集中區公共安全改善計畫

- 一、計畫內容：針對 105 年度市場結構安全鑑定及公安消防檢查不合格市場分年度辦理補強及改善。
- 二、計畫期程：自 106 年 1 月至 106 年 12 月。
- 三、計畫效益：
 1. 消除危險市場，維護公共安全、改善消防設施，提升賣場購物環境。
 2. 提供消費者安全購物環境，激勵攤商投資經營之意願，並帶動公共建設服務品質，提供更多就業機會。
- 四、計畫經費(千元)：30,000。
- 五、執行地點：全市。

貳、市場及攤販集中區硬體改善計畫

- 一、計畫內容：延續 105 年度持續辦理市場衛生改善及提升服務機能計畫，將針對市場水電管線辦理更新、地坪、水溝、污水系統、通風及相關硬體設備修繕工程計畫，並推動綠色、環保、友善等特色市場營造。
- 二、計畫期程：自 106 年 1 月至 106 年 12 月。
- 三、計畫效益：
 1. 經改善計畫執行後，將有效解決市場污水所衍生的惡臭及屋頂漏水、夏天悶熱及磁磚掉落等問題，提升公有市場安全、衛生的購物環境，改變市民對市場觀感，增加市場來客數及提升攤商營業績效。
 2. 提供消費者安全購物環境，激勵攤商投資經營之意願，並帶動公共建設服務品質，提供更多就業機會。
- 四、計畫經費（千元）：50,000。
- 五、執行地點：全市。

參、新北市林口市場新建工程

- 一、計畫內容：透過新市場興建，可以改善既有市場老舊、周邊攤販林立及交通問題，並結合公托中心、圖書閱覽室、市民活動中心等公共設施，除可提升週邊公共服務水準，更可以美化市容，將帶動週邊西林里、林口里、東林里等人口成長。
- 二、計畫期程：自 103 年 1 月至 107 年 12 月。
- 三、計畫效益：
 1. 塑造林口老社區新意象。
 2. 改善公有市場老舊、服務品質低落及影響公共安全問題。
 3. 提供地區多樣化公共設施並提升公共服務水準。
- 四、計畫經費（千元）：6,830。
- 五、執行地點：林口區。

肆、公有零售市場及公有攤販集中場(區)經營行銷計畫

一、計畫內容：

1. 網路行銷計畫：持續輔導公有市場攤商將商品上架販賣、透過強勢網路通路銷售（如 pchome 商店街、7-net、博客來、udn），拉抬攤商及市場人氣及買氣，並輔導攤商建立專屬品牌，提供民眾新型態消費管道，以增加市場攤商業績。
2. 市場行銷活動：持續推廣市場美食，研擬以創新方式吸引民眾注意並消費，進而持續訂購。另以消費抽獎的活動主軸，並結合市場特色，吸引民眾進入市場消費。
3. 二手特色市集活動：延續 105 年度計畫，除維護板橋黃石市場二手市集運作，並持續經營三峽市場 4 樓之特色市集，擬辦理主題活動及促銷活動等，以吸引民眾消費，提昇市集知名度。
4. 年貨市集活動：藉由主題規劃及議題操作，擬運用不同行銷方式，同時結合新北各公有零售市場特色，使民眾方便採買新北特色年貨，並提昇攤商年節業績。

二、計畫期程：自 106 年 1 月至 106 年 12 月。

三、計畫效益：

1. 網路行銷計畫：
 - I. 透過網路行銷，為市場攤商提供新銷售方式並提升營業額；同時增加消費者購買本市公有市場商品管道。
 - II. 透過網路購物平台，吸引不同消費族群購買本市公有市場之商品，為市場攤商提供新的銷售管道及提升營業額。
 - III. 輔導攤商建立及自主經營自有品牌。
2. 市場行銷活動：透過活動吸引更多消費族群進入市場消費並增加市場知名度。
3. 二手特色市集活動：促進新北市公有零售市場多角化營業，提供消費者更多元的物品選擇與消費方式。
4. 年貨市集活動：藉活動提供民眾方便且具特色之年貨採購選擇，並提昇攤商業績。

四、計畫經費（千元）：8,000。

五、執行地點：全市。

伍、公有零售市場及公有攤販集中場(區)自治組織輔導及補助營運計畫

一、計畫內容：為強化本市公有零售市場自治組織營運，於 106 年度持續辦理市場輔導及競賽活動，包含成立專家學者輔導服務團，規劃市場評選、審核機制，並至本市各公有零售市場辦理競賽活動及輔導本市公有市場聯合會健全組織運作。

1. 成立市場顧問團，輔導本市 1 座市場成為品牌市場，並針對市場內有意願及具潛力之攤商輔導成為今年度樂活名攤。
2. 規劃市場及名攤競賽計畫：

- I. 市場部分：分組分級競賽評選，至市場辦理競賽現勘並區分楷模組、星級組及潛力組，取前 9-12 名績優市場頒發獎勵金。
 - II. 名攤部分：市場名攤報名後，至市場進行現場評比及輔導，以不分組方式進行，取前 30-50 名優良名攤頒發獎勵金。
3. 擇定國內外經營良好之市場，辦理二天一夜及海外優良市集觀摩活動，提升同仁、市場聯合會幹部及市場攤商之市場經營管理新知。
 4. 持續輔導由市場自治組織自主提案申請行銷活動，促使自治會從被動配合政策，轉為主動申請及辦理行銷活動，強化自主管理功能。
 5. 市場自治會因辦理組織教育訓練及觀摩之所需相關經費，可向本局市場處提出申請補助，強化自治會運作機能。

二、計畫時程：自 106 年 1 月至 106 年 12 月。

三、計畫效益：

1. 持續辦理市場及名攤輔導計畫，激勵各市場達到「整齊、清潔、明亮、人情味」之目標。
2. 透過各市場自主辦理行銷及觀摩活動，提升新北市公有零售市場自治組織成長，逐漸培養各自治會自主管理能力，並透過獎勵機制鼓勵市場自發改造以加強其不足之處，進而帶動其永續發展。

四、計畫經費（千元）：4,000。

五、執行地點：全市。

陸、新北市公有零售市場服務品質提升計畫

一、計畫內容：隨著消費者意識提高及傳統市場轉型，執行市場食品安全管控、提升環境品質及市場電子化管理。

二、計畫時程：自 106 年 1 月至 107 年 12 月。

三、計畫效益：

1. 健全攤鋪位使用機制，活化閒置攤位。
2. 建置數位化資訊管理，增進公共服務效率。
3. 落實在地服務，提升市民滿意度。

四、計畫經費（千元）：3,100。

五、執行地點：全市。